

证券代码：872564 证券简称：华日新材 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辽宁华日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召开地点：辽宁华日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25日9：3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564	华日新材	2025年12月1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	√
2	关于修改<董事会议事规则>等制度的议案	√
3	关于修改<监事会议事规则>等制度的议案	√

1、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拟修改章程，修

订《辽宁华日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、关于修改<董事会议事规则>等制度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拟修改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对外担保制度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等公司治理制度。此次修改所有制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3、关于修改<监事会议事规则>等制度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拟修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25日8：30-9：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辽宁华日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单丹；联系电话：024-43167299；地址：辽宁省本溪市明山区卧龙镇一组 119 号办公楼四楼会议室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住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辽宁华日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辽宁华日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辽宁华日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9 日